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 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召开时间：2011 年 1 月 18 日（星期二）上午 10: 00
2. 召开方式：现场表决方式
3. 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 7006 号开发科技大厦二楼五号会议室
4. 召 集 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5. 出席对象：
 - （1） 截止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2011 年 1 月 12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 本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见证律师。
6.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提议召开的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 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普通决议议案：

- 1、 关于合资建设 LED 产业化项目议案（详见公司 2010 年 10 月 8 日公告 2010-045 和同日公告 2010-059）；
- 2、 关于全资子公司苏州开发短期贷款不超过 1.2 亿美元议案（详见同日公告 2010-058）；
- 3、 关于全资子公司香港开发短期贷款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的等值美元，并由本公司为其提供信用担保议案。（详见公司同日公告 2010-058、2010-060）。以上公告分别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

三、 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

- 1) 法人股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到本公司董事会办理登记手续;
- 2) 社会公众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及券商出具的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 3) 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及券商出具的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 4) 异地股东可以用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

2. 登记时间: 2011 年 1 月 13 日——2011 年 1 月 17 日, 每日 9: 00-16: 00。

3. 登记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 7006 号

四、 其它事项

1. 会议联系方式:

- 1) 公司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 7006 号
- 2) 邮政编码: 518035
- 3) 电 话: 0755-83200095 83205285
- 4) 传 真: 0755-83275075
- 5) 联 系 人: 葛伟强 李丽杰

2. 会议费用: 会期半天, 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 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

序号	审 议 议 题	投 票 指 示		
1	关于合资建设 LED 产业化项目议案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2	关于全资子公司苏州开发短期贷款不超过 1.2 亿美元议案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3	关于全资子公司香港开发短期贷款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的等值美元, 并由本公司为其提供信用担保议案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委托人姓名（名称）：

受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股东帐户：

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日期：

（本授权委托书之复印及重新打印件均有效，委托人如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特此公告！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二十八日